

大连证监局邀请投资者参加证券监管工作会

大连证监局昨日组织召开辖区证券机构监管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除了辖区 87 家证券经营机构的主要负责人外,会场前排还出现了特别受邀参会的 13 名投资者代表。这些代表来自大连地区设有投资者委员会的 13 家证券营业部。

会议现场当着投资者的面,大连证监局对 2014 年大连辖区证券经营机构的经营情况及证监局的监管工作进行了回顾,对各机构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通报和分析,并对 2015 年的监管工作作出安排。

大连证监局局长柳磊强调,证券经营机构要正确理解投资者保护工作,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是弱势群体,必须要受到保护。无论是从投资者、上市公司的维度,还是从证券公司的维度,保护中小投资者就是保护全部投资者,就是保护整体资本市场的体现。

大连证监局机构处负责人还重点介绍了辖区营业部试点成立投委会两年以来,投委会组织的如投资者实地走进上市公司等各类活动,认为投委会平台在拉近证券营业部、投资者、上市公司之间的距离,引导中小投资者理性投资,有效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等方面取得了预期成效。大连证监局今年将进一步探索投资者保护的新模式,在借助投委会这一组织形式走进本地上市公司的基础上,拟通过视频方式,让投资者直接与异地上市公司高管进行面对面的交流,推动建立投资者(股东)与所持公司的经常性联系机制,进一步打通市场各方主体沟通渠道,实现沟通的全方位、全覆盖。

(柴海)

新三板现乌龙指 指数瞬间拉升18%

昨日,上线仅三天的三板做市指数盘中出现异动。上午 10 点 07 分,该指数瞬间从 1717 点跳涨至 2028 点,瞬间涨幅约为 18%。

经查证,同一时间,新三板做市成分股红豆杉发生异动,该股在 68.4 元成交 1000 股,股价瞬间涨幅约为 877%。

就在新三板投资者对此议论纷纷之际,昨日晚间,天风证券给出了答案,其披露公告称,公司于 3 月 20 日 10 点 06 分至 10 点 09 分由于交易员下单失误,将公司做市股票红豆杉买入下单 6.8 元/股下错为 68 元/股,并成交 1000 股。据此测算,天风证券在此次“乌龙指”事件中损失约为 61200 元。

有市场人士表示,此次乌龙指虽然成交金额不大,但却使三板做市指数瞬间涨幅近两成,这说明该指数相对还不成熟。现在来看,新三板推出以指数为依据的相关产品还有一段距离。

对于此次因交易员失误而导致的乌龙指,天风证券表示,公司十分重视此事,并成立了专班对此进行紧急处理和改正,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严肃处理。

(刘博文)

新三板加强 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管理

为加强参与新三板业务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管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昨日发布监管问答函,明确申请挂牌公司或申请挂牌公司股东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主办券商及律师需进行核查。

全国股转公司表示,自监管问答函发布之日起申报的企业,中介机构须核查其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若申请挂牌公司或申请挂牌公司股东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需确认其是否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了登记备案程序,并分别在《推荐报告》、《法律意见书》中说明核查对象、核查方式、核查结果并发表意见。

对于申请挂牌同时发行股票的企业,全国股转公司要求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公司股票认购对象中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并分别在《推荐报告》、《法律意见书》或其他关于股票发行的专项意见中说明核查对象、核查方式、核查结果并发表意见。

针对挂牌公司发行融资、重大资产重组等环节,全国股转公司明确,挂牌公司报送的股票发行融资备案材料中,主办券商和律师应当分别核查挂牌公司股票认购对象和挂牌公司现有股东中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此外,挂牌公司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中,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应当分别核查交易对手方和挂牌公司现有股东中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程丹)

证监会:推动A股纳入国际基准指数

期货品种上市仍需审核

证券时报记者 曾福斌

近日关于 A 股市场是否能在今年 6 月纳入 MSCI 指数引起了国际舆论的热议。对此,证监会新闻发言人邓舸表示,过去两年,证监会与相关国际指数公司一直保持着积极的交流与沟通,各方就将 A 股纳入国际指数以吸引更多国际投资者参与我国资本市场改革发展是一件互利共赢的事情达成了共识。

邓舸称,近期,证监会与 MSCI、富时两家指数公司和一些国际机构投资者进行了面对面的交流,进一步加深了相互了解,并就 A 股纳入相关指数所涉及的规则和技术等问题进行了充分沟通,取得了良好效果。

邓舸指出,下一步,证监会将会同有关部门进一步完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制度,优化沪港通,积极解决国际机构投资者进入和指数纳入相关的技术细节,为国际投资者投资 A 股市场提供更多便利;同时,也将继续与国际机构积极沟通,推动 A 股纳入国际基准指数工作。

今年 2 月份,国务院发布《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其中取消“证券交易所上市新的交易品种审批”。对此,邓舸表示,这里的交易所上市新的交易品种是指证券交易品种,根据《证券法》、《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发布的《股票期权交易

试点管理办法》,证券交易所上市期权品种应当经证监会批准。

此外,对于《决定》中提到期货交易场所上市、修改或者终止合约不需要证监会审批,邓舸指出,《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第十三条规定,期货交易所办理下列事项,应当经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其中就包括了“上市、中止、取消或者恢复交易品种”以及“上市、修改或者终止合约”;《决定》又取消了其中证监会对期货交易场所“上市、修改或者终止合约”的审核事项。因此,对期货交易场所“上市、中止、取消或者恢复交易品种”进行依法审核仍然是法律赋予证监会的职责,证监会将严格依法履行。

证监会鼓励券商大力发展互联网证券业务

对证券期货机构的专项检查已进入抽查阶段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针对近期市场对新发布的《证券公司网上证券信息系统技术指引》的诸多猜测,证监会新闻发言人邓舸昨日表示,证监会鼓励证券公司大力发展互联网证券业务,鼓励证券公司结合自身状况和发展战略,与互联网企业、信息技术系统开发商等第三方机构开展业务合作,

同时也高度重视证券公司在利用互联网探索业务创新过程中出现的合规及信息安全问题。

近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修订后的《证券公司网上证券信息系统技术指引》,其中明确,证券公司不得向第三方运营的客户端提供网上证券服务端与证券交易相关的接口,证券交易指令必须在证券公司自主控制的系统内全程处理,有媒

体认为,短期内将影响到互联网证券业务的发展。

邓舸解释,证监会鼓励证券公司大力发展互联网证券业务,目前,市场上存在一些不具备业务资格的第三方机构通过与证券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对接,间接开展证券经纪、投资咨询等业务并留存投资者交易委托信息的情形。此类行为不符合证监会及交易所有关业务资格管理、

上证50中证500股指期货 4月16日挂牌

中国证监会新闻发言人邓舸昨日表示,证监会已于近日批准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开展上证 50、中证 500 股指期货交易,合约正式挂牌交易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16 日。

邓舸称,股指期货是成熟的风险管理工具,对于改善股市运行机制,提供保值避险工具,完善投资产品体系和促进多层次市场稳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沪深 300 股指期货上市 4 年多来,运行安全平稳,

功能发挥较为显著。随着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发展,投资者精细化、多样化的风险管理需求更加强烈。开展上证 50、中证 500 股指期货交易,能够拓展风险管理市场的深度和广度,满足投资者对大盘蓝筹股票和中小市值股票的财富管理和风险管理需求,进一步完善股指期货产品序列,丰富金融市场产品类型,对于提升境内股指期货话语权、促进资本市场对外开放和平稳运行都具有积极意义。(曾福斌)

上交所新兴板方案已上报证监会

积极推动股票期权合约标的T+0交易

证券时报记者 徐婧婧

上交所昨日召开网上新闻发布会,主要通报了上证 50ETF 期权运行情况,上交所对注册制改革的准备情况以及对新兴板的准备情况。

完善股票期权相关机制

上交所称,下一步将围绕“优化机制、发挥功能”,进一步完善股票期权相关机制,丰富合约品种,充分发挥股票期权在风险管理、增强收益等方面的市场功能。

一是循序渐进调整持仓限额,满足投资者风险管理需求。目前,股票期权持仓限额为权利仓 20 张,总持仓 50 张,每日开仓限额 100 张。严格的持仓限额措施对于股票期权业务顺利上线、平稳运行起到了积极作用,但投资者普遍反映持仓限额过小,不能满足投资者交易和风险管理需求,影响了投资者参与股票期权业务的积极性。上交所将按照循序渐进的原则,分步调整股票期权持仓限额。

首先是 3 月底、第一次行权结束后,上交所调整权利仓持仓限额到 100 至 200 张,总持仓和每日开

仓限额相应进行调整;之后,根据市场需要,逐步调整到 500 张至 1000 张。投资者持仓限额由期权经营机构根据其客户额度使用情况,循序渐进进行调整。

其次,对于新开户的投资者,权利仓持仓限额仍为 20 张。在满足相应额度使用条件后,期权经营机构可逐步调整其持仓限额。

4 月份,对于有使用股票期权进行套期保值需求的投资者,可以按照相关规定,通过期权经营机构向上交所申请额度调整。

再次是放开“一人一户”的限制。从 4 月起,每个投资者可以最多开设 5 个股票期权合约账户。

二是降低准入门槛,简化开户流程。在“不降低适当性标准”的前提下,进一步简化开户流程和审批环节,比如修订考试题库,考试内容以股票期权概念、风险提示为主,减少计算和复杂策略类考题。此外,上交所还将编发详细的开户指南,指导期权经营机构做好投资者开户工作。

三是完善股票期权保证金制度,降低交易成本。实施组合策略保证金机制,计划年中上线。实现证券充抵保证金。目前上交所已完成相

关业务方案,预计在组合策略保证金上线后,于下半年推出。组合保证金和证券冲抵保证金机制推出后,可以大幅降低投资者的资金占用成本,降低交易成本。

四是积极推动合约标的 T+0 交易机制,便利投资者进行风险对冲管理。

五是推出证券逆回购等产品,完善证券借贷机制。针对投资者反映比较集中的融券难、成本高、效率低的问题,上交所正在积极研究证券逆回购等产品,计划在年内推出 50ETF 逆回购产品试点,完善 50ETF 借贷机制,提高融券效率,降低融券成本。

另外,在 50ETF 期权为市场所熟悉、广泛运用后,上交所将考虑进一步拓展 ETF 期权标的范围,今年重点考虑拓展到 180ETF、跨市场 ETF、行业 ETF 等。之后在 ETF 期权试点成功的基础上,将研究推出个股期权产品。

IPO审核放在交易所是主流方案

上交所表示,注册制改革是这两年资本市场改革的头等大事,是

交易委托、信息安全的有关规定,存在一定的风险隐患,证监会及自律组织已及时关注并引导规范。近期证券业协会修订发布的《指引》,有助于规范证券公司与第三方机构的业务合作行为,营造良好的市场秩序,有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更好地促进互联网证券业务健康发展。

与此同时,就证监会对 200 家

机构进行业务检查的消息,邓舸指出,按照国务院统一部署,2015 年 1 月起,证监会在证券期货行业开展了“两个加强、两个遏制”专项检查工作。目前,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机构和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的自查阶段已经完成。专项检查工作进入抽查阶段,抽查对象包括证券公司、基金公司、期货公司、证券投资咨询机构、私募机构和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

新兴板有关方案已上报证监会

上交所表示,新兴板有关方案已经上报中国证监会。新兴板将设置相对创业板较高的财务门槛或市值要求。新兴板并不等同于创业板。新兴板将与创业板市场错位发展,共同服务于新兴企业、中小企业上市融资。

上交所表示,上交所始终关注互联网企业上市问题,对于这类符合相关条件的企业,未来新兴板可以支持其在 A 股市场发行上市。

上交所称,早期国内私募股权投资市场不发达,A 股上市门槛较高,互联网行业受外资行业准入政策限制较多,很多互联网企业为了筹集发展资金,不得不在境外搭建“红筹+VIE”架构,筹集海外资金并在境外上市。随着国内私募股权投资市场发展壮大,未上市的互联网企业无需搭建“红筹+VIE”架构,筹集海外资金并在海外市场上市。对于这类符合相关条件的企业,未来新兴板可以支持其在 A 股市场发行上市。同时,上交所也正在积极研究推动已经搭建“红筹+VIE”架构或已在境外上市的互联网企业在境内上市的相关问题。

深证成指样本股5月扩容至500只

信息技术成为第一大权重行业

证券时报记者 叶梦蝶

证券时报记者获悉,深交所和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决定对深证成指的编制方案实施重要修订,将指数样本数量由原来的 40 只扩容至 500 只,指数代码、指数简称、选择规则保持不变。修订后的指数 5

月 20 日正式实施。

深交所表示,之所以对深证成指进行扩容,是因为深证成指已不能充分反映深圳市场的运行特点。原深证成指的样本公司为 40 家,仅占深圳市上市公司数量的 2.4%;指数对深市的总市值覆盖率仅为 18%,而其他市场基准指数的总市值覆盖

率普遍超过 60%。也因此,深证成指的走势和上证综指、沪深 300 指数更为接近,而与深证综指、中小板指数和创业板指数差异较大,市场原深证成指的样本公司为 40 家,仅占深圳市上市公司数量的 2.4%;指数对深市的总市值覆盖率仅为 18%,而其他市场基准指数的总市值覆盖

率普遍超过 60%。也因此,深证成指的走势和上证综指、沪深 300 指数更为接近,而与深证综指、中小板指数和创业板指数差异较大,市场原深证成指的样本公司为 40 家,仅占深圳市上市公司数量的 2.4%;指数对深市的总市值覆盖率仅为 18%,而其他市场基准指数的总市值覆盖

常在 60%以上。而深市中小企业数量众多,规模最大的 400 家公司仅能覆盖市场 50%的市值。扩容改造后,新深证成指样本股的市值覆盖率将从原来的 18%大幅提高至 61%。

在板块分布方面,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公司权重分别为 52%、33%、15%,与三类公司在深圳市场

的市值占比较为接近。深交所表示,未来随着上市公司数量的增加,中小板和创业板的样本股公司数量还将逐步增加。在行业机构方面,新深证成指金融地产行业权重从 31%下降到 16%,包括白酒等在内的可选消费行业从 28%下降到 17%;信息技术行业从 12%提升至 18%,成为第一大权重行业。